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5年2月17日通过电子邮件、传真方式向各董事发出,会议于 2015年3月1日下午2:30在焦作市中站区焦克路公司科技大厦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共计9人,会议由董事长李世江先生主持,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并达到了《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表决权数。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1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 9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2、审议通过《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同意提交 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李颖江先生、张大岭先生、梁丽娟女士向董事会提交了《2014年度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14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表决结果: 9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3、审议通过《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同意提交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报告期内,公司完成营业收入2,139,725,799.91元,较上年同期上升37.20%;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221,969.48元,同比下降74.19%。

表决结果: 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 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4年底的股本总额 22256万股为基数,向 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0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 1335.36万元。 表决结果: 9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5、审议通过《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 9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6、审议通过《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 9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7、审议通过《201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并同意提交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9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会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 委员的议案》

调整后的四个委员会情况如下: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7人组成,董事长李世江任主任委员,董事侯红军、李凌云、陈岩、李云峰和独立董事李颖江、张栋任委员。战略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和建议。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3人组成,独立董事罗斌元任主任委员,独立董事李颖江、董事侯红军任委员。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3 人组成,独立董事李颖江任主任委员,独立董事张栋、董事李世江任委员。提名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董事和经理人员的人选、选择标准和程序进行选择并提出建议。

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由3人组成,独立董事张栋任主任委员,独立董事罗斌元、董事陈岩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经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由不少于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占半数以上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

表决结果: 9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9、审议通过《关于 2015 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并同意提交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 2015 年 3 月 3 日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15 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15-032)。

表决结果: 9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10、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四个行权期对应股票期权的议案》

详见 2015 年 3 月 3 日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注销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四个行权期对应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5-033)。

李世江、侯红军、李凌云、李云峰、韩世军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 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1、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提交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4年,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 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圆满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鉴于此,同意 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外部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 9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1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5 年 3 月 23 日下午 2:30 在公司科技大厦三楼会议室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

详见 2015 年 3 月 3 日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15-031)。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3日

